

证券代码：300375

证券简称：鹏翎股份

公告编码：2015-037

##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5年05月22日在公司三楼3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及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05月15日通过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给董事、监事和高管，应参会表决董事共7人，实际参会表决的董事7人。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张洪起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本次会议经过充分讨论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15年05月08日实施完毕，现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作如下调整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由不超过1,000万股调整为不超过2,000万股，计算过程如下：

$$Q_1=Q_0 \times (1+N) = 1,000 \times (1+1) = 2,000 \text{ 万股}$$

其中： $Q_0$ 为调整前的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上限； $N$ 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； $Q_1$ 为调整后的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上限。

除上述调整外，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

表决结果：会议以7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05月25日